

证券代码：002389

证券简称：航天彩虹

公告编号：2021-018

航天彩虹无人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减持计划时间过半暨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公告

持股股东张立松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航天彩虹无人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2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监事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0），公司监事张立松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64,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69%）计划在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6,225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0.0017%）。

近日，公司收到张立松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进展情况暨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告知函》。截至2021年3月23日，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现将减持进展及提前终止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进展情况

截至2021年3月23日，张立松先生未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目前共持有公司股份64,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69%）。

二、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说明

公司股东张立松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自2020年12月10日起不

再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及监事职务，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监事会主席辞职及补选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5）。

根据《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张立松先生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股份限售区间与减持计划可减持区间存在较大重叠，且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等综合考虑，张立松先生决定提前终止股份减持计划。

三、其它相关说明

1、张立松先生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为张立松先生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性经营。

3、张立松先生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违反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及股份减持计划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张立松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进展情况暨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航天彩虹无人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